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離世

新濠國際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對周光暉先生太平紳士（「周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離世，深表哀痛。

周先生自二零一五年六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是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之成員。董事會衷心感謝周先生多年來於其任職期間為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並謹此向周先生的家人致以最深切慰問。

周先生離世後，(i)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低於最低人數為三名的規定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並不佔董事會最少三分之一（乃分別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0(1)條及第3.10A條之規定）；(ii)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一職已懸空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內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不符合上市規則第3.25條中有關大部分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及(iii)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的人數不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最低人數為三名及大部分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本公司將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並無論如何在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起計三個月內）採取適當行動，填補因周先生離世出現的空缺，並將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佈。

承董事會命
新濠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梁凱威

香港，二零二零年六月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何猷龍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Evan Andrew Winkler先生（總裁兼董事總經理）及鍾玉文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徐志賢先生及吳正和先生；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高來福先生及真正加留奈女士。